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1-078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配偶窗口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及 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查询到公司副总经理莫恒欣先生的配偶陆园元女士分别于2021年8月13日、8月16日买卖公司股票，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公司知悉后第一时间对该事项进行了核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窗口期买卖股票及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查，陆园元女士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 (股)	交易价格 (元)	交易金额 (元)	收益情况 (元)
2021年8月13日	买入	700	48.40	33,880	
2021年8月16日	卖出	700	46.70	32,690	-1,19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园元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上述交易行为构成以下违规行为：

1、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8.14条的相关规定，在六个月内买入公司股票又卖出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2、违反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第十三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8.15条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配偶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买卖股票构成半年报窗口期违规买卖。

二、本次交易的处理情况及补救措施

1、本次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均为陆园元女士根据二级市场的判断做出的自主投资行为，莫恒欣先生并不知晓此次交易，不存在利用公司内幕信息违规交易谋求非法利益的情形。上述行为发生后，陆园元女士已深刻认识到其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莫恒欣先生及其配偶陆园元女士承诺将吸取教训、引以为戒，今后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防止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莫恒欣先生及其配偶陆园元女士就本次交易构成的窗口期买卖公司股票及短线交易行为给上市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本次短线交易行为所获取收益为-1,190元，具体计算方法：交易数量 700股×（卖出价格 46.70元/股-买入价格 48.40元/股）=-1,190元。

3、公司将加强《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力度，进一步采取措施，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同时，督促相关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严格管理各自的证券账户，规范买卖公司股票行为，杜绝违规交易情况再次发生，公司也将认真及时履行相关人员增持减持公司股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